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公告

黄秋冰：本院受理原告黑晓辉与被告黄秋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原告诉讼请求为：1.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59545元，利息2149.97元（以58000元为基数，按照年利率3%计算，自2024年12月29日至2025年9月22日止，并按此标准主张至实际清偿之日止）；2.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因你下落不明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权利义务告知书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等法律文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大新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